

工作數據

表 1 在現場視察中發現違規的個案

	2025/26	2024/25	2023/24
未有遵從《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	14	14	13
未有妥善保管客戶證券	35	42	41
未有妥善備存簿冊及紀錄	41	29	16
未有妥善保管客戶款項	30	54	45
無牌交易及其他註冊事宜	15	17	19
違反發牌條件	1	1	1
違反有關成交單據/戶口結單/收據的規定	36	62	43
未有遵守申報/通知規定	10	7	0
違反保證金規定	4	17	8
不當推銷行為	1	1	0
非法賣空證券	0	1	1
不當交易行為	6	2	0
違反《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 ¹	385	379	332
違反《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	3	11	9
違反《基金經理操守準則》	239	122	122
違反有關網上交易的規例	14	9	17
未有遵守打擊洗錢指引	249	289	269
違反兩家交易所 ² 的其他規章及規例	4	10	7
內部監控不足 ³	677	856	465
其他	92	149	84
總計	1,856	2,072	1,492

1 一般涉及風險管理、客戶協議、保障客戶資產、為客戶提供資料或與其有關的資料。

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3 有關數字包括在以下方面的缺失：管理層審查及監督、就處理客戶帳戶實施運作監控措施、責任區分、資料管理，以及為實施內部監控而備存的審計線索的充足性等。

表2 成功檢控個案

內幕交易

被告	定罪日期	罰款／刑罰	須繳付的調查費
蔡俊威	18.12.2025	289,500元及 監禁兩個月	120,407元

市場操縱

被告	定罪日期	罰款／刑罰	須繳付的調查費
林泰豐 柯俊年	8.7.2025	社會服務 240小時 社會服務 160小時	125,000元
王玉蘭	17.12.2025	監禁八個月	53,880元
吳家熹	12.2.2026	117,715元	199,669元

其他個案

被告	定罪日期	罰款／刑罰	須繳付的調查費
周柏賢	7.11.2025	監禁六星期	51,755元
陳藝詩 許佩欣 林顯輝 李景康	9.2.2026	社會服務 180小時 社會服務 120小時 監禁 22個月 監禁 24個月	—

註：此表並無列出罰款額少於10,000元的個案。

表3 其他公開紀律行動

公司／姓名	日期	違規行為	紀律行動
高政雍	22.4.2025	沒有履行他作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	禁止重投業界六個月
何衍行	21.5.2025	沒有履行他作為獅子期貨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	禁止重投業界五個月
黃麗璇	4.6.2025	沒有適當地管理信貸風險和識別及報告客戶的可疑交易模式	禁止重投業界六個月
徐麗珍	16.6.2025	沒有披露她在其僱主以外的另一家經紀行持有的個人證券交易帳戶	暫時吊銷牌照七個月
周梓霖	4.9.2025	沒有履行他作為海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負責人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即沒有確保該公司以該基金和其投資者的最佳利益行事，並遵守適用的監管規定	暫時吊銷牌照12個月
羅偉漢	2.10.2025	沒有適當地管理信貸風險和識別及報告客戶的可疑交易模式	暫時吊銷牌照四個月
鄭禮豪	27.10.2025	沒有向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披露他以本身名義在其他金融機構持有的多個個人證券交易帳戶	禁止重投業界七個月
鄧偉財	28.10.2025	未獲有效書面授權而登入一名客戶的證券帳戶，並透過互聯網為該客戶發出交易指令；沒有就該客戶的交易指示備存妥善紀錄	暫時吊銷牌照七個月
李斯嘉	1.12.2025	在未經授權情況下沽售客戶證券及轉帳客戶款項	暫時吊銷牌照三個月兩星期
蔡秀慧	26.1.2026	利便另一經紀行的客戶主任在客戶的證券帳戶內進行未經授權的個人交易	暫時吊銷牌照七個月
黃志輝	26.1.2026	沒有向其僱主披露他在未經披露的證券帳戶中的實益權益及個人交易活動；向其僱主作出相關虛假申報	暫時吊銷牌照27個月

表4 其他執法行動

	2025/26	2024/25	2023/24
根據第179條 ¹ 展開查訊	62	41	34
根據第181條 ² 展開查訊(已寄出函件數目)	160 (4,727)	175 (5,428)	188 (4,627)
根據第182條 ³ 發出的指示	223	222	182
根據第8條發出的指示 ⁴	1	1	2
已發出要求提出因由的函件 ⁴	1	1	2
已執行搜查令的個案	43	41	26
已發出的合規意見函	311	177	144
刑事及民事訴訟，以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			
(a) 內幕交易			
被票控的個人／公司(傳票數目)	1 (1)	1 (1)	1 (1)
進行中的民事訴訟涉及的個人／公司	5	10	10
進行中的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涉及的個人／公司	2	4	3
(b) 操縱市場			
被票控的個人／公司(傳票數目)	1 (9)	1 (4)	3 (5)
進行中的民事訴訟涉及的個人／公司	70	67	29
進行中的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涉及的個人／公司	36	36	22
(c) 其他			
被票控的個人／公司(傳票數目)	3 (59)	1 (1)	3 (10)
進行中的民事訴訟涉及的個人／公司	137	196	166
進行中的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涉及的個人／公司	9	9	9
因涉嫌觸犯市場失當行為及洗錢罪而遭循公訴程序提出檢控的個人 ⁵	2	4	17
紀律查訊			
已發出的建議紀律行動通知書 ⁶	31	28	26
已發出的決定通知書 ⁷ (包括根據第201條 ⁸ 達成的協議)	40	31	27
上訴審裁處的聆訊			
向上訴審裁處申請上訴的個案	5	1	4
已完成／撤回／放棄的申請／聆訊	7	3	2
為提交覆核申請而提出的延期申請(遭拒絕)	0	2	0
為提交覆核申請而提出的延期申請(批准)	2	0	0

1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79條賦權證監會，就欺詐或其他失當行為強制任何人交出與某上市公司有關的紀錄及文件。

2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81條賦權證監會，要求中介人提供交易資料，包括最終客戶身分的資料、交易相關詳情及指示。

3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82條賦權證監會，調查該條例所訂的罪行、市場失當行為、欺詐、不當行為及違反紀律的失當行為。

4 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條發出指示，以市場受不實信息誤導、陷於混亂或不公平為理由，指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上市公司的股份買賣。要求提出因由的函件由證監會發出，通知上市公司如未能給予令人滿意的解釋，則證監會擬根據上述規則行使權力，指示聯交所暫停該公司的股份買賣。

5 兩名人士被控串謀在涉及證券的交易中使用具欺詐或欺騙意圖的計劃，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00條。

6 由證監會向受規管人士及機構發出的通知書，當中述明證監會基於該人士及機構似乎犯有失當行為或並非持有牌照的適當人選的理由，建議對其行使本會的紀律處分權力。

7 由證監會發出的通知書，當中述明其對受規管人士及機構採取紀律行動的決定及理由。

8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01條賦權證監會，可在其認為就維護投資大眾的利益或公眾利益而言是適當的情況下，與有關人士達成協議，以解決紀律處分程序。

表5 收購活動

	2025/26	2024/25	2023/24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作出的全面要約及部分要約	72	44	32
私有化	18	30	17
清洗交易寬免申請	18	18	21
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提出的其他申請 ¹	313	296	240
場外股份回購及透過全面要約進行的股份回購	3	5	7
根據《公司股份回購守則》提出的其他申請 ¹	9	2	0
總計	433	395	317
執行人員聲明			
和解協議 ²	1	1	0
收購及合併委員會			
為檢討《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而舉行的會議	0	1	0
委員會席前的聆訊(紀律聆訊及非紀律聆訊)	0	0	0
委員會發表的聲明 ³	0	0	0

1 包括獨立申請及於進行受有關守則規管的交易過程中提出的申請。

2 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引言)部分第12.3項達成的和解協議。

3 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引言)部分第16.1項發表的聲明。

表6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認可基金

按種類劃分	截至31.3.2026				截至31.3.2025			
	數目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數目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債券基金	191	(21.7%)	42,647	(14.3%)	176	(21.8%)	45,802 ⁴	(18.4%)
股票基金	208	(23.7%)	60,711	(20.4%)	198	(24.4%)	45,970	(18.4%)
混合基金	112	(12.7%)	30,835	(10.4%)	107	(13.2%)	25,022	(10.0%)
貨幣市場基金	99	(11.3%)	78,074	(26.2%)	82	(10.1%)	60,294	(24.2%)
聯接基金 ¹	49	(5.6%)	119	(0.0%)	50	(6.2%)	73	(0.0%)
指數基金 ²	196	(22.3%)	83,626	(28.1%)	179	(22.1%)	71,154	(28.5%)
保證基金	2	(0.2%)	44	(0.0%)	1	(0.1%)	28	(0.0%)
商品及虛擬資產基金	22	(2.5%)	1,739	(0.6%)	16	(2.0%)	1,033	(0.4%)
小計	879	(100.0%)	297,796 ³	(100.0%)	809	(100.0%) ³	249,376 ⁴	(100.0%) ³
傘子結構基金	187				167			
總計	1,066				976			

註：依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獲認可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

- 1 主基金獲證監會認可的聯接基金的資產淨值並不會計入“聯接基金”分類的總資產淨值，以更妥善地反映管理資產總值。
- 2 包括股票及固定收益指數追蹤基金、交易所買賣基金和槓桿及反向產品。
- 3 由於以四捨五入的方法計算，總計或不等於上列數字的總和。
- 4 這些數字與《2024-25年報》中披露的數據有所不同，原因是在報告發布後修正了相關數字。

表7 非香港註冊成立的認可基金

a) 按來源地劃分	截至31.3.2026						截至31.3.2025				
	傘子基金 數目	成分基金 數目	單一基金 數目	總計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總計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盧森堡	62	1,041	0	1,103	(75.7%)	1,401,758	(58.4%)	1,093	(75.6%)	1,210,237	(62.1%)
愛爾蘭	24	240	2	266	(18.2%)	404,461	(16.9%)	257	(17.8%)	288,746	(14.8%)
英國	2	6	11	19	(1.3%)	42,033	(1.8%)	20	(1.4%)	37,337	(1.9%)
中國內地	1	1	40	42	(2.9%)	18,256	(0.8%)	45	(3.1%)	16,438	(0.8%)
百慕達	0	0	1	1	(0.1%)	90	(0.0%)	1	(0.1%)	83	(0.0%)
開曼群島	3	14	4	21	(1.4%)	1,038	(0.0%)	23	(1.6%)	1,121	(0.1%)
其他	0	0	6	6	(0.4%)	530,910	(22.1%)	6	(0.4%)	395,369	(20.3%)
總計	92	1,302	64	1,458	(100.0%)	2,398,547 ¹	(100.0%)	1,445	(100.0%)	1,949,330 ¹	(100.0%)

1 由於以四捨五入的方法計算，總計或不等於上列數字的總和。

b) 按種類劃分	截至31.3.2026				截至31.3.2025			
	數目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數目		總資產淨值 (百萬美元)	
債券基金	391	(28.6%)	621,405	(25.9%)	378	(27.8%)	519,226	(26.6%)
股票基金	768	(56.2%)	896,636	(37.4%)	774	(57.0%)	771,439	(39.6%)
混合基金	163	(11.9%)	222,186	(9.3%)	165	(12.2%)	181,733	(9.3%)
貨幣市場基金	13	(1.0%)	48,754	(2.0%)	11	(0.8%)	14,902	(0.8%)
聯接基金 ¹	3	(0.2%)	0	(0.0%)	3	(0.2%)	0	(0.0%)
指數基金 ²	26	(1.9%)	454,364	(18.9%)	25	(1.8%)	368,496	(18.9%)
對沖基金	1	(0.1%)	90	(0.0%)	1	(0.1%)	83	(0.0%)
商品基金	1	(0.1%)	155,111	(6.5%)	1	(0.1%)	93,451	(4.8%)
小計	1,366	(100.0%)	2,398,547 ³	(100.0%)	1,358	(100.0%)	1,949,330	(100.0%)
傘子結構基金	92				87			
總計	1,458				1,445			

註：依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獲認可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

1 主基金獲證監會認可的聯接基金的資產淨值並不會計入“聯接基金”分類的總資產淨值，以更妥善地反映管理資產總值。

2 包括股票及固定收益指數追蹤基金和交易所買賣基金。

3 由於以四捨五入的方法計算，總計或不等於上列數字的總和。

表8 香港證券業的統計資料及財務狀況¹

	截至 31.12.2025	截至 31.12.2024	截至 31.12.2023
證券交易商及證券保證金融資人	1,475	1,397	1,406
活躍現金客戶 ²	1,872,141	1,857,740	2,193,229
活躍保證金客戶 ²	3,274,693	2,546,405	2,563,883
活躍客戶	5,146,834	4,404,145	4,757,112
資產負債表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 ³	822,168	635,332	564,507
來自保證金客戶的應收款項 ⁴	216,353	177,193	148,038
因證券交易而來自客戶及其他交易商的應收款項	357,711	215,701	183,166
自營交易持倉	87,687	67,974	69,444
其他資產	501,776	417,802	366,674
資產總值	1,985,695	1,514,002	1,331,829
因證券交易而應向客戶及其他交易商支付的款項	1,099,112	775,133	624,749
來自財務機構的貸款總額	38,792	30,812	28,753
公司本身持有的淡倉	3,434	1,005	2,571
其他負債	284,082	205,613	194,380
股東資金總額	560,275	501,439	481,376
負債及股東資金總額	1,985,695	1,514,002	1,331,829
	截至 31.12.2025 止 12 個月 (百萬元)	截至 31.12.2024 止 12 個月 (百萬元)	截至 31.12.2023 止 12 個月 (百萬元)
盈利及虧損			
交易總金額 ⁵	218,964,606	144,110,203	107,897,497
來自證券交易的淨佣金收入	30,223	20,187	17,113
利息收入總額	40,514	41,392	39,987
其他收入 ⁶	190,035	156,960	140,139
總營運收入	260,772	218,539	197,239
開支及利息總額	195,808	178,260	172,046
總營運盈利	64,964	40,279	25,193
自營交易淨盈利	6,754	4,090	3,307
期內淨盈利	71,718	44,369	28,500

1 數據摘錄自獲發牌從事證券交易或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的持牌機構根據《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呈交的每月財務申報表。

2 活躍客戶指持牌機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成交單據、戶口結單及收據)規則》的規定，就相關申報月份製備並向其交付戶口月結單的客戶。

3 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代客戶持有的信託款項，總額為5,686.62億元(2024年12月31日：4,051.56億元)。

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平均證券融資抵押品比率為4.5倍(截至2024年12月31日：3.9倍)。平均證券融資抵押品比率代表以整個行業計算，在某指定日期保證金客戶存放的證券抵押品的總市值相對於來自這些客戶的應收保證金貸款總額的倍數。

5 交易總金額包括在香港及海外進行的股票、債券及其他證券交易的金額。

6 包括基金管理費用、企業融資、同集團公司之間的管理費用及其他方面的收入。